



东莞违建厂房在“两违”专项行动中仍“岿然不动”



广东省汕头市禁毒委召开禁毒工作约谈会

华夏新闻-华夏早报广东汕头讯 (首席记者 张邦毛 特约记者 曾志雄) 2月1日,受汕头市禁毒委副主任、禁毒办主任、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蔡锦荣的委托,汕头市禁毒委召开专门会议,对汕头市潮阳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进行约谈。

汕头市禁毒办常务副主任、公安局禁毒支队支队长姚常灿,汕头市教育局副局长蔡少文,汕头市禁毒办副主任、公安局禁毒支队副支队长马创兴参加会议并作发言。

会议由汕头市禁毒办副主任、公安局禁毒支队副支队长陈国滨主持。

会上,首先由汕头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副支队长马创兴通报了约谈潮阳区教育局原因。

汕头市禁毒办为贯彻落实国家、广东省禁毒办《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工作部署,要求相关区(县)禁毒、教育部门必须确保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的学校、学生注册率100%完成,而汕头市潮阳区至活动结束后仍未按要求确保学生注册率100%完成。

根据广东省禁毒委印发的粤禁毒委[2015]8号《广东禁毒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规定,决定启动禁毒工作约谈机制,对潮阳区教育局领导进行约谈。

接着,汕头市潮阳区教育局局长马学秋汇报了工作情况,剖析潮阳区存在的问题:一是思想认识程度重度不足;二是考核具体指标未落实;三是提出了下一步工作措施。

随后,蔡少文对潮阳区教育局提出了批评及意见,并要求按照此次约谈会精神,立行立改,全力推进新一年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及各项禁毒宣传教育按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最后,姚常灿对潮阳区教育局负责人进行谈话并作讲话。

此次约谈的目的不是批评问责,而是通过一次面对面的促膝谈心、沟通交流,深入剖析工作中存在的“病症”,探讨整改解决的“良方”,提醒鞭策大家切实提高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同时,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把数字化平台应用工作融入到日常禁毒预防宣传教育中去,用好、用活平台,充分发挥平台应有的作用,真正成为开展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的助推器。并强调,一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平台应用工作;二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严格履行禁毒主体责任;三要进一步落实问责制度,坚决倒查工作落后原因;四要进一步完善机制,为平台高效应用提供有力保障。

华夏新闻-华夏早报讯 (灯塔新闻首席记者 吴鸣) 在当地声势浩大的“两违”专项行动中,一工业园区的违建厂房却一次次“幸免”。日前,发生在广东东莞市桥头镇的这一“奇特”现象,被当地人指称,背后要么有利益纠缠,要么就是有保护伞。而华夏早报-灯塔新闻在向当地了解相关情况时,也屡遭“踢皮球”,被相关部门互相推诿。

据当地媒体报道,根据桥头镇“两违”治理工作大会精神,为落实春节前违建管控工作,桥头镇开展为期10天的春节前“两违”专项行动,大力打击违法建设行为。2月1日,“两违”办组织相关部门到大洲社区、田新社区开展“两违”清拆专项行动。行动共出动50余人次,拆除大洲社区一间违建厂房,面积约600平方米;田新社区一间违建厂房,面积约600平方米;田新社区5宗违建民房的抢建部分和排栅,面积约550平方米。

上述报道称,“下来,桥头镇将以更大的决心、更强的力度,保持严查严控的高压态势,各司其职,

坚决将新增违法建设遏制在萌芽状态,确保春节期间不给违建者有机可乘。”

“雷声大雨点小,行动不排除走过场,选择性执法!”在桥头镇工作生活多年的郑先生看了“桥头新闻”后连连摇头。据郑先生介绍,在桥头交警大队对面东深公路931号,在原意宝时装公司的基础上,近几年刚形成了一个新的不知名的工业园区,承租的二手房林某不仅在原先的空地上搭建了很多铁皮棚,出租给经营者作为厂房使用,而且还在意宝时装公司原有的一栋二层厂房上又擅自加建了一层。而该栋厂房的楼龄已经有二十多年,楼体陆续出现了裂缝等安全隐患(华夏早报2020年6月9日、8月4日曾作详细报道)。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此前就该工业园在原有厂房基础上加建的问题,曾采访过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桥头分局和桥头镇石水口社区居委会,得到的答复是“修缮加固”,不是“违建”,并称相关情况仍在调查中,而这一调查就是数月无回复。

2月8日,华夏早报-灯塔新闻再次向意宝时装公司之前的何姓负责人以及郑姓负责人求证,得到的回答仍旧同石水口社区居委会所说的“修缮”大相径庭。郑姓负责人十分气愤地说:“当时是公司自己建的厂房,使用了一二十年,一直是两层,之前因为公司在二楼楼顶搭铁皮棚放东西,还被桥头消防大队下令拆除过,现在忽然变成三层,倒成了修缮而非违建,真是睁眼说瞎话!”

郑姓负责人还表示,对于这种丑恶现象,他随时可以出面作证,况且意宝公司的所有员工都可以证明,“在这样的厂房上还敢加一层,他们简直是拿工人的生命开玩笑。”

为了进一步印证他们的说法,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又询问了该园区的租户吕先生和刘先生,答案是确实看见后来有人在那栋厂房的楼顶又建起来一层。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在一份落款日期为2002年5月20日,东莞市公安消防局第四大队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

书》中看到,该大队的审核意见是,同意意宝时装兴建厂房的“建筑占地面积为1600平方米,二层,建筑面积为3060平方米,高10米”。

而2002年6月7日东莞市公安消防局第四大队出具的“关于同意意宝时装(东莞)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中也作出要求:“已经验收的建筑如有改建、内部装修、用途变更等,仍需申报审批。”

针对已加建的厂房是否通过消防验收,有没有消防手续的问题,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联系了桥头镇消防救援大队,该大队工作人员称,对于企业厂房工程消防审批、验收职能早已移交到住建部门。

桥头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回复华夏早报-灯塔新闻称,该局去找涉事工业园区当事人做了询问笔录,确认加建厂房系“违建”,但鉴于建筑物已在此前建好,目前已将情况通报给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桥头分局和桥头镇“两违”办处理。

广东湛江一派出所所长会上枪击副局长后自杀 两人正在抢救中

2月8日1点20分许,广东省湛江市公安局官方微博发布公告:2月7日17时40分许,湛江市徐闻县公安局民警徐某兴(男,40岁)持枪击伤该局民警吴某波(男,46岁)后企图自杀。目前,2人仍在医

院抢救中。我局已成立联合调查组赶赴徐闻展开调查,有关进展情况将及时公布。

此前,网络上流传的一张微信聊天截图中反映,徐闻县公安局副局长吴某波在开党组会议的时候被下属的角尾派出所所长徐

某兴开枪打死,然后徐某兴当场开枪自杀。

天目新闻记者从湛江市徐闻县公安局官方网站上了解到,吴某波为徐闻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分管刑事侦查大队、禁毒警察大队、警务保障室、

曲界派出所、下桥派出所、南华派出所、海鸥派出所、五一派出所、勇士派出所。而据徐闻县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调整角尾乡禁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公开信息,徐某兴为角尾派出所所长。